



Histoire
de la Mission
du
Kiang-nan

江南傳教史

第二冊

作者 高龍肇

Aug. M. Colombel, S.J.

譯者 周士良

Histoire
de la Mission
du
Kiang-nan

江南傳教史

第二冊

高龍肇著

Augustinus M. Colombel, S.J.

周士良譯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CIP)資料

江南傳教史 / 高龍肇(Aug. M. Colombel)作；周士良譯。-- 初版。-- 新北市：輔大書坊，民102.10-冊； 公分
譯自 : Histoire de la mission du kiang-nan
ISBN 978-986-6221-86-6(第2冊：平裝)

1.天主教 2.傳教史 3.中國

246.22

102019412

江南傳教史 (第二冊)

著 者：高龍肇(Augustinus M. Colombel, S.J.)
譯 者：周士良
主 編：天主教上海教區光啟社、輔仁大學天主教史研究中心
執行編輯：田夙君
審 校：陳方中、黃蘭麗
發 行 人：江漢聲
出 版 者：輔大書坊
地 址：24205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510號
電 話：(02) 2905-2227
傳 真：(02) 2905-3182
E - m a i l : FJCUP@mail.fju.edu.tw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初版
定 價：新台幣450元
I S B N : 978-986-6221-86-6 (平裝)

為尊重作者及出版者，未經允許請勿翻印

再編說明

高龍聲三編五卷本的《江南傳教史》第一、第二編及第三編的第三冊，已由周士良自法文編輯為中文。上海光啟社首先整理了周士良的稿件，打字編輯了第一、二編，上海光啟社非常慷慨的將第一編及第二編繁體版，無償送給了輔仁大學，我們再根據上海光啟社提供的簡體電子檔，轉換為繁體版。前人的工作鉅大而艱辛，我們只能稱為再編者，工作相對而言容易許多。

在再編過程中，我們也進行校對的工作。對於一些明顯的脫漏衍字，我們直接進行了校正。由於兩岸語詞使用上的差異，可能產生的錯誤，由我們負全部責任。

以下是我們修正的方式：

一、繁體轉簡體後，調整為獨立引文格式。若正文內容提及《江南傳教史第一冊》的頁碼，已修正為繁體本的頁碼。

二、修正錯誤：

- 1、卷三第二章第一節，簡體本將萬曆禁教誤植為順治禁教，繁體本已修正。
- 2、修正卷四第九章第二節康熙上諭句讀。
- 3、卷七提及雍正帝之名，簡體本誤植為胤禎，此實為皇十四子之名。故繁體本將雍正帝本名修正為「胤禎」。
- 4、查理曼拼音從簡體本Charlemayne修正為繁體本Charlemagne。
- 5、穆敬遠拼音從簡體本Mouraõ修正為Mourão。

三、改為繁體中文常見用詞：

- 1、多明我會士J. B. Morales，簡體本譯為「利若翰」，繁體本改為常見譯名「黎玉範」。
- 2、地名Würtzbourg簡體本譯為維爾茲堡，繁體本改為常見譯名「符茲堡」。

本書作者高龍擎神父是十九世紀至二十世紀初的法國人，在他的時代中對中國歷史及政治的看法，或許與現在海峽兩岸的中文讀者有很大差異。另一個重大的差異是對中國禮儀的看法，由於1939年教廷通知在確定祭祖祀孔為一種社會禮儀的情況下，准許中國天主教教徒可以祭祖祀孔，部分解除了1745年的禮儀禁令，但高龍擎神父則身處於禁止祭祖祀孔的年代，因此他的評論與現在讀者的差別是可以想見的。基於對作者及作品的尊重，我們雖不盡贊同其觀點，但仍維持作品原貌，留待讀者自行判斷。

金魯賢主教生前非常重視《江南傳教史》的出版工作，相關的編輯及翻譯都是在他的大力支持下進行的。金主教期望海峽兩岸的簡繁體版本能同時發行，或是上海可稍早於台北一些，但即使在我們不斷拖延的情況下，第二冊仍然是由台北先行發行繁體版。我們共同期望簡體版的盡快發行。

我們也必須為我們這繁簡轉換進度的落後致歉，因為這個無法找理由的耽誤，使第二冊的《江南傳教史》只能在金主教去世之後出版。我們也共同期望第三冊能在不久的未來，繁簡體同時出版。

祈上主滿足我們謙卑的祈求。

再編者

目錄

再編說明

卷一 明清易代之際的中國教務 (1644年至1650年)

第一章 清朝的起源	3
第一節 女真	3
第二節 滿清皇室的起源	5
第三節 滿洲強盛之始	5
第四節 清人入關	7
附錄一：清朝官修史書所載清帝世系	9
附錄二：滿洲的發祥地	10
第二章 清人遇湯若望於北京	12
第一節 北京住院免於火災	12
第二節 湯若望獲准留居北京內城	12
第三節 湯若望奉命修曆供職欽天監	13
第三章 清人在西部諸省遇見傳教士	15
第一節 在山西、陝西兩省	15
第二節 清軍滅張獻忠	16
第三節 利類思、安文思被清兵虜送北京	18
附錄：肅親王	20
第四章 中部諸省	21
第一節 清兵抵南京	21
第二節 清兵進取兩粵	21
第三節 清朝官員在廣州與教士相遇	22

第五章	浙江與福建教務	24
第一節	杭州住院	24
第二節	清師入閩	25
第三節	王祁之亂	25
第四節	瞿西滿與穆尼各所遭的艱險	26
第五節	泉州與福州各會口	27
第六節	艾儒略、陽瑪諾在延平	28
第七節	鄭成功帶給福建的災難	29
第六章	江南	30
第一節	清兵下江南	30
第二節	上海住院所遭的危險	30
第三節	徐光啟家	31
第四節	常熟與松江各會口	32

卷二 順治朝（1644年至1661年）

第一章	順治朝概況	36
第一節	北京的中央政府	36
第二節	征服各省	36
第三節	順治朝與傳教士	38
第二章	傳教人員	39
第一節	1644年的傳教人員	39
第二節	1652年教務情況	40
第三章	湯若望與朝廷的關係	46
第一節	湯若望的職銜	46
第二節	湯若望與皇帝、皇太后的私人關係	47
第三節	皇帝命令為湯若望改建教堂	49
第四節	湯若望勸導清世祖的種種努力	50

附錄：清世祖賜湯若望「通微教師」稱號的上諭	53
第四章 北京教務	55
第一節 龍華民逝世	55
第二節 利類思與安文思	55
第三節 汪儒望	57
第四節 穆尼各	58
第五節 湯若望獲准邀新傳教士至中國	59
第六節 1659年湯若望再獲准邀新傳教士至中國	60
第七節 湯若望阻止毀滅澳門	63
附錄一：佟姓一家	65
附錄二：《白乃心與吳爾鐸中亞行記》	67
第五章 順治朝江南教務	70
第一節 傳教人員	70
第二節 南京與運河沿岸各會口	71
第三節 上海與常熟住院	74
第四節 傳教士的工作	76
第五節 崇明	77
第六節 甘弟達許太夫人	78
第七節 佟國器	80
第六章 1650年至1664年間其它省份的教務	82
第一節 山東	82
第二節 山西	82
第三節 陝西	83
第四節 江西	83
第五節 浙江	85
第六節 福建	86
第七節 南部諸省	86
第八節 湖廣、四川、河南	86

第九節	1664年教務簡表	87
第十節	傳教事業自初創至1664年的總結	89
第七章	1644年至1664年亡故的傳教士	91
第一節	1644年至1664年亡故教士簡表	91
第二節	費奇觀、畢方濟、曾德昭	92
第三節	傅汎際、瞿西滿	92
第四節	艾儒略、龍華民、陽瑪諾	92
第五節	穆尼各（Smogolenski）	93
第六節	方德望、衛匡國、賈宜睦	95
第七節	穆尼各（Nicolas Motel）、樂類思、林公撒、蘇納、郎安德	96
第八節	1655年至1664年歿於東來途中的傳教士	97
附錄：	自明清易代（1644年）至楊光先發難時（1664年）為止，在中國的耶穌會士姓名表	98

卷三 楊光先發動教難（1664年至1671年）

第一章	康熙繼任順治	104
第一節	嗣君的選擇	104
第二節	輔政大臣	105
第二章	教難的預兆	107
第一節	對天主教的隱恨	107
第二節	關於一個行星出現問題的控告案	107
第三節	關於殯葬時辰的第二次控告	108
第四節	安文思下獄	109
第三章	楊光先的控告獲准	111
第一節	楊光先	111
第二節	《辟邪論》	112

第三節	《不得已》	112
第四章	審訊與判決	114
第一節	提審北京四教士	114
第二節	北京教士被捕下獄	115
第三節	第一次判決	116
第四節	湯若望判處絞刑	117
第五節	審訊第三項罪名：曆法的錯誤	118
第六節	湯若望與信教官員五人判處死刑	120
第七節	審訊的結局	121
第八節	湯若望的開釋與五監員的處死	123
第九節	許之漸與佟國器召至京師	124
第五章	各省的教難	126
第一節	各省取締天主教	126
第二節	山東	127
第三節	山西	128
第四節	陝西	128
第五節	湖廣	128
第六節	江西	129
第七節	浙江	130
第八節	福建	130
第九節	廣東	131
第十節	江南	131
附錄：	1665年集合於北京的神父名單	135
第六章	廣州的教士監獄	136
第一節	各省教士解送廣州	136
第二節	教士集合於廣州住院	137
第三節	郭納爵與金彌格逝世	139
第四節	廣州會議	139

第五節	耶穌會士閔明我.....	141
第七章	留居北京四教士所受的考驗.....	143
第一節	楊光先占據湯若望的住院.....	143
第二節	湯若望的逝世.....	143
第三節	北京三教士的幽囚生活.....	144
第四節	楊光先的勝利.....	144
第五節	康熙帝親政.....	145
第八章	教士回朝供職或重返各省.....	147
第一節	1668年耶誕節朝廷以曆法徵詢留京教士.....	147
第二節	教士召至宮中.....	148
第三節	南懷仁作公開的測驗.....	149
第四節	南懷仁審查1669年的時憲書.....	149
第五節	觀象臺上的測驗.....	150
第六節	北京教士設法解除禁令.....	152
第七節	昭雪湯若望與信教官員.....	153
第八節	葡萄牙使臣至北京.....	155
第九節	廣州教士重新分行各省.....	156
	附錄：1669年耶穌會中國區會士名單.....	159

卷四 康熙帝的青年時代（1671年至1692年）

第一章	康熙朝政治史的概況.....	164
第一節	康熙朝的第二階段.....	164
第二節	吳三桂之戰.....	165
第三節	平定兩廣.....	168
第四節	平定臺灣.....	168
第五節	滿洲的組織.....	171
第六節	平定西域（西韃靼地區）.....	171

第七節	中國與俄羅斯的第一次糾葛.....	172
第八節	康熙帝的家事.....	177
第二章	流戍的教士重返各省.....	180
第一節	流戍的教士返回原住院.....	180
第二節	上海潘國光墮地.....	182
第三節	1673年的會士名單.....	186
第三章	北京的傳教事業.....	191
第一節	人員.....	191
第二節	教士與皇帝本人的關係.....	193
第三節	康熙帝的宗教觀.....	195
第四節	傳教事業.....	197
第四章	江南教務.....	202
第一節	傳教人員.....	202
第二節	天主對於初期傳教工作的祝福.....	203
第三節	江南西部的教務.....	204
第四節	丹陽.....	205
第五節	五河教務的進展.....	206
第六節	崇明教務的發展.....	208
第七節	亡故的教士.....	211
第八節	許太夫人逝世.....	214
第五章	其它省份的傳教事業.....	217
第一節	湖廣.....	217
第二節	河南、山西、陝西、四川的教務.....	218
第三節	山東教務.....	221
第四節	江西教務.....	221
第五節	福建教務.....	222
第六節	浙江教務.....	223
第七節	傳教百周年.....	223

第六章	教士的補充	226
第一節	傳教士的憂慮	226
第二節	南懷仁的書信	228
附錄一：	南懷仁的畫像	232
附錄二：	南懷仁致世界各地耶穌會公函	235
第三節	菲律賓耶穌會士被邀前來中國	248
第四節	為傳教士開闢新路線的努力	250
第五節	1673年至1692年間來華的耶穌會士	253
第六節	中國籍耶穌會士	256
第七節	其它修會的傳教士	258
第七章	中國首任「代牧」主教	260
第一節	「外方傳教會」的發軔	260
第二節	任命中國傳教區「代牧主教」兩人及「總代理」一人	262
第三節	羅文藻主教	263
第四節	宣誓事件	263
第八章	法國耶穌會士傳教事業的發軔	272
第一節	法王路易十四世派遣耶穌會士至中國	272
第二節	法國傳教使團的第一批教士	273
第三節	自法國至北京的行程	274
第四節	法國耶穌會士在各省的最早事業	277
第九章	1692年的上諭	280
第一節	南懷仁逝世	280
第二節	1692年3月頒發的信教自由上諭	282
第三節	信教自由上諭頒布時中國傳教區的情況	286

卷五 康熙朝的第三階段，十五年的信教自由 (1692年至1707年)

第一章	中國首任主教	292
第一節	康熙朝的第三階段	292
第二節	1575年至1735年間澳門歷任主教	294
第三節	首任代牧主教	295
第四節	南京與北京的葡萄牙籍主教（1690年）	297
第五節	中國劃分為十二個教會行政管轄區（1696年）	299
第六節	南京主教區	300
第二章	1692年至1707年間中國傳教區的工作人員	304
第一節	中國與歐洲的關係	304
第二節	傳教人員的補充	306
第三節	1699年耶穌會中國區的概況	314
第四節	1701年中國教務概況	316
第三章	傳教事業	324
第一節	京師及直隸	324
第二節	江南教務	327
第三節	湖廣教務	331
第四節	河南、山西、陝西、四川教務	332
第五節	山東教務	332
第六節	江西教務	333
第七節	浙江教務	333
第八節	福建教務	333
第九節	法國傳教團的傳教事業	334
附錄一：	北京法國耶穌會士的教堂	340
附錄二：	中國區耶穌會亡故會士表	341

附錄三：亡故法國耶穌會士表	342
附錄四：隆盛、畢嘉、李西滿、陸希言、萬其淵、萬惟一、 顏理伯七人墓誌	342
第四章 樞機主教鐸羅奉使來華	345
第一節 教宗設法同中國通使	345
第二節 禮儀問題	346
第三節 傳教開始時的禮儀問題	347
第四節 福建西班牙籍會士最先提出疑問	350
第五節 羅馬第一次決定	352
第六節 1655年亞歷山大七世的敕令	354
第七節 1669年克萊芒九世的敕令	357
第八節 廣州會議	358
第九節 1693年閻當的命令	359
第十節 閻當1693年3月26日訓令的分析	360
第十一節 1700年北京教士請皇帝對於禮儀的意義作一聲明	364
第十二節 1704年11月20日克萊芒九世的決定	366
第十三節 1701年鐸羅奉使來華	368
第十四節 鐸羅在北京（1705年12月4日至1706年8月20日）	371
第十五節 鐸羅在南京（1706年12月17日至1707年3月17日）	374
第十六節 鐸羅流放澳門	377
第十七節 鐸羅與在華耶穌會士的糾葛	378
第十八節 鐸羅擢升為樞機主教	383
第十九節 1710年6月8日鐸羅逝世	385

卷六 康熙朝末年（1707年至1722年）

第一章 本期傳教區的情況	388
第一節 康熙朝的第四階段	388

第二節	康熙帝上訴羅馬.....	389
第三節	領「票」事件.....	390
第四節	康熙朝最後十五年.....	394
	中國區耶穌會新來教士簡表.....	394
第五節	1707年至1722年間來華的法國耶穌會士簡表.....	396
第六節	1707年至1723年間中國籍耶穌會士.....	397
第七節	1717年會士名單上所列耶穌會住院.....	398
第八節	1720年法國耶穌會傳教區概況表.....	400
第二章	北京與各省教務.....	401
第一節	北京教務.....	401
	1717年企圖驅逐教士事件.....	407
附錄：	巴羅：《中國遊記》.....	408
第二節	江南教務.....	409
第三節	其它省份的傳教事業.....	412
第四節	測繪中國地圖.....	419
第三章	嘉祿奉使來華.....	423
第一節	羅馬關於派遣特使的準備.....	423
第二節	中國怎樣等待教廷特使.....	426
第三節	嘉祿在中國.....	429
第四章	康熙帝的逝世與傳教士的亡故.....	434
第一節	康熙帝的逝世.....	434
第二節	1707年至1722年間亡故的教士.....	435
	一、中國區耶穌會亡故會士簡表.....	435
	二、亡故的法國耶穌會士簡表.....	436
第三節	北京教士的亡故.....	437
第四節	各省亡故的教士.....	440
第五節	卒於傳教區外的教士.....	442

卷七 雍正朝（1723年至1735年）

第一章	新帝即位	446
第一節	雍正即帝位	446
第二節	「西堂」的肇始	446
第三節	新帝即位後的嚴厲措施	448
第四節	趙昌的失勢與接受洗禮	449
第五節	蘇努一家	451
第二章	禁教的上諭	460
第一節	福建開始禁教	460
第二節	北京下令全國禁教	461
第三節	禁教令的執行	462
第四節	被逐教士定居廣州	466
第五節	禁教的原因	467
第三章	1725年至1732年	469
第一節	禁教令後的教務情況	469
第二節	戴進賢與徐懋德	470
第三節	1725年加爾默羅會士二人入使清廷	470
第四節	葡萄牙使臣來華（1726年至1727年）	471
第五節	開辦「譯學館」（1729年至1744年）	472
第六節	1730年的地震	472
第四章	雍正末年流放廣州的教士移居澳門	474
第一節	1732年8月流放廣州的教士遷至澳門	474
第二節	皇帝召見京中教士	475
第三節	雍正末年北京耶穌會士的處境	476
第五章	各省教務	482
第一節	湖廣教務	482
第二節	杭州與江南	483